

关于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关于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XYZH/2020BJGX0770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科防务)编制的截止2020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董事会的责任

雷科防务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雷科防务《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雷科防务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雷科防务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雷科防务截止2020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雷科防务申请发行证券之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雷科防务证券发行申请文件的必备内容，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日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公司截至2020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一）前次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 1、2015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05号）核准，公司向理工资产、理工创新、刘峰等39名自然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理工雷科”）100%股权。其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80%，金额为58,943.20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20%，金额为14,735.80万元；在购买资产的同时，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公司收购理工雷科的现金对价、支付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以及用于理工雷科的持续发展（研发项目投入）。

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后及时启动了本次重组的非公开发行工作，向北京弘达伟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雷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科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雷科众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24,220,000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8.11元/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19,642.42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8,968.42万元。2015年6月12日，独立财务顾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扣除承销费及与发行相关的财务顾问费用670万元后的18,972.42万元募集资金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以上募集资金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公W[2015]B066号）审验。

## 2、2016 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刘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100号）核准，公司向刘升等 31 名自然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维科技”）100%股权。其中 60%对价以发行股份支付，即 53,700 万元，40%对价以现金支付，即 35,800 万元；在购买资产的同时，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公司收购奇维科技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支付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支付奇维科技固态存储产品规模化生产项目以及补充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后及时启动了本次重组的非公开发行工作，共向 6 名投资者发行 61,379,310 股，发行价格 14.5 元/股，募集配套资金 889,999,995 元，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63,640,995.09 元。2016 年 7 月 14 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扣除承销费及与发行相关的财务顾问费用 26,058,999.91 元后的 863,940,995.09 元募集资金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以上募集资金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公 W[2016]B116 号）审验。

## 3、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伍捍东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8号）核准，公司向伍捍东等 4 位自然人股东以及西安辅恒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伴恒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安拥恒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达微波”）100.00%股权。其中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18.20%，即 11,375.00 万元，以发行可转债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45.40%，即 28,374.99 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36.40%，即 22,750.01 万元；在购买资产的同时，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公司收购恒达微波的现金对价、支付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机构费用和补充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后及时启动了本次重组的非公开发行工作，向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曾涛等 16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397,000,000.00 元可转换债券，扣除与发行相关的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3,077,287.75 元。2020 年 4 月 23 日，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扣除承销费及与发行相关的财务顾问费用 14,190,000.00 元后的 382,810,000.00 元募集资金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以上募集资金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XYZH/2020BJA200188）审验。

## （二）前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 2010 年 6 月 24 日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严格的审批制度,以便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与财务顾问及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情况如下:

### 1、2015 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监管协议情况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开户主体	银行账号	三方/四方协议 签订时间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礼嘉支行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601801040015756	2015 年 6 月 19 日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20027400006269651	2015 年 7 月 13 日

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礼嘉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子公司理工雷科与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金额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礼嘉支行	10601801040015756	189,724,200.00	-
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秀支行	20000020027400006269651	42,379,691.43	-
合计			232,103,891.43	-

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 2、2016 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监管协议情况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开户主体	银行账号	三方/四方协议签订时间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礼嘉支行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50162677600000030	2016 年 7 月 20 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5021219003822370	2016 年 7 月 20 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长安支行	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	102862373784	2016 年 8 月 01 日

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礼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子公司奇维科技与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市长安西部大道支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金额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礼嘉支行	35050162677600000030	400,000,000.00	-
江苏雷科防务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1105021219003822370	463,940,995.09	-

账户名称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 金额
技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常州武进支行			
西安奇维科技有 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长安区支行	102862373784	52,000,000.00	-
合计			915,940,995.09	-

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3、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监管协议情况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开户主体	银行账号	三方/四方协议 签订时间
北京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惠新支行	江苏雷科防务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3149980003363662	2020 年 4 月 23 日

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新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专户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 金额
江苏雷科防 务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惠新支行	20000031499800033636628	382,810,000.00	-
合计			382,810,000.00	-

注：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述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 （三）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详见本报告附表 1。

###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 **（七）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1、2015 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5 年 12 月 3 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理工雷科使用募集资金 8,294,717.25 元置换理工雷科已投入项目建设的 8,294,717.25 元自筹资金。

#### **2、2016 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现金对价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9,911,040.14 元置换预先支付现金对价的自有资金。

#### **3、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预先支付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2,852,025.95 元置换预先支付的现金对价及中介机构费用的自有资金，其中置换预先向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 位股东及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 位股东垫付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40,587,875.00 元；置换预先用于支付律师费用的自筹资金 377,358.49 元、置换预先用于支付审计费用的自筹资金 943,396.23 元、置换预先用于支付资产评估费用的自筹资金 943,396.23 元。

### **（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1、2015 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理工雷科北京银行双秀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剩余募集资金 1,326,199.93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再使用，理工雷科已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办理完成北京银行双秀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0000020027400006269651）的注销手续，并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结余的募集资金利息

831.48 元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完成中国农业银行常州礼嘉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并将利息净收入 56,344.99 元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2、2016 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19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9 年 5 月 7 日，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净收入 12,972,000.00 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9 年 10 月 17 日，公司办理完成中国工商银行常州武进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105021219003822370）的注销手续，并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结余的募集资金利息 2,502.17 元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办理完成中国建设银行常州礼嘉支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2050162677600000030）的注销手续，并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时结余的募集资金利息 3,046.11 元转出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3、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2020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0 年 6 月 23 日，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净收入 8,154,298.90 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并于 2020 年 6 月 23 日办理完成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新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户（20000031499800033636628）的注销手续。

### （九）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

### （十）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2。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如下：

公司承诺实现效益的指标是净利润。按各募集资金建设项目产品线，在投产后实现销售的产品来确认该项目实现的产品收入和成本，按公司的期间费用率来计算该项目已实现收入应承担的费用，按公司的税负率计算该项目已实现收入应承担的税金，即项目实现利润等于产品收入减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及相关的企业所得税。上述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十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 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 （一）2015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理工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05 号）核准，公司向理工资产、理工创新、刘峰等 39 名自然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北京理工雷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其中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80%，金额为 58,943.20 万元；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20%，金额为 14,735.80 万元；在购买资产的同时，公司向北京弘达伟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雷科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科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雷科众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4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4,220,000 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 1、购买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5 年 6 月 8 日，刘峰等 39 名股东就出资的北京理工雷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北京理工雷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股权变更后，本公司直接持有北京理工雷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

#### 2、购买日资产账面价值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2015 年 5 月 31 日（购买日）
资产总额	248,457,961.45
负债总额	137,043,190.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1,414,770.57

#### 3、购买资产经营情况

目前，北京理工雷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业务经营稳定。

#### 4、效益贡献情况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C[2016]A186 号《审计报告》、苏公 C[2017]A203 号《审计报告》和苏公 C[2017]A252 号《审计报告》、苏公 W[2018]A923 号《审计报告》和苏公 W[2018]A1165 号《审计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19BJGX0334 号《审计报告》和 XYZH/2019BJA110324 号《审计报告》、XYZH/2020BJGX0582 号《审计报告》和 XYZH/2020BJA200222 号《审计报告》，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7,120.55 万元、8,639.93 万元、8,846.89 万元、7,603.80 万元和 7,251.31 万元。（为保持可比性，2017 年至 2019 年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净利润剔除新收购的苏州博海创业微系统有限公司和理工雷科电子（西安）有限公司并表的影响）

#### 5、盈利预测实现以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交易对方承诺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期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193.16 万元、7,795.55 万元和 9,634.42 万元，净利润指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业绩补偿原则为三年业绩承诺期累计补偿，即承诺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至 2017 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23,623.13 万元。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 C[2016]A186 号《审计报告》、苏公 C[2017]A203 号《审计报告》和苏公 C[2017]A252 号《审计报告》、苏公 W[2018]A923 号《审计报告》和苏公 W[2018]A1165 号《审计报告》，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实现承诺口径净利润累计 24,449.30 万元，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 23,623.13 万元，业绩承诺已完成。

### **（二）2016 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符合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刘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100 号）核准，公司向刘升等 31 名自然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维科技”）100%股权。其中 60%对价以发行股份支付，即 53,700 万元，40%对价以现金支付，即 35,800 万元；在购买资产的同时，在购买资产同时，公司向 6 名投资者发行 61,379,310 股，发行价格 14.5 元/股，募集配套资金。

### 1、购买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16年6月22日,刘升等31名股东就出资的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股权变更后,本公司直接持有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 2、购买日资产账面价值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2016年6月30日(购买日)
资产总额	166,197,055.78
负债总额	71,592,496.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4,604,559.26

### 3、购买资产经营情况

目前,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业务经营稳定。

### 4、效益贡献情况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C[2017]A266号《审计报告》、苏公W[2018]A941号《审计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19BJGX0377号《审计报告》和XYZH/2020BJGX0598号《审计报告》,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5,026.14万元、6,256.24万元、8,849.52万元和9,217.15万元。

### 5、盈利预测实现以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根据公司分别于2015年11月10日、2016年2月4日与业绩承诺人刘升等31位自然人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补偿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补偿协议(修订版)》的约定,交易对方承诺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奇维科技业绩承诺期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和2019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500.00万元、6,000.00万元、7,800.00万元和9,600.00万元,净利润指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业绩补偿原则为累计补偿,即承诺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2016年至2018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18,300万元,2016年至2019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27,900万元。

根据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苏公C[2017]A266号《审计报告》、苏公W[2018]A941号《审计报告》、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19BJGX0377号《审计报告》和XYZH/2020BJGX0598号《审计报告》,西安奇维

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累计实现承诺口径净利润为 19,690.30 万元, 2016 年至 2019 年累计实现承诺口径净利润为 28,576.87 万元, 均超过同期累计承诺净利润, 业绩承诺已实现。

### (三) 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根据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伍捍东等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468号)核准, 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18.20%, 即 11,375.00 万元, 以发行可转债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45.40%, 即 28,374.99 万元; 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的 36.40%, 即 22,750.01 万元, 购买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在购买资产的同时, 公司向五矿证券有限公司、曾涛等 16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 397,000,000.00 元可转换债券募集配套资金。

#### 1、购买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2020 年 1 月 10 日, 伍捍东等 7 名股东就出资的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 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股权变更后, 本公司直接持有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20 年 1 月 15 日, 伍捍东和魏茂华 2 名股东就出资的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 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股权变更后, 本公司直接持有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 股权。

#### 2、购买日资产账面价值

货币单位: 人民币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	2020 年 2 月 29 日 (购买日)
资产总额	145,396,489.48
负债总额	22,189,561.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206,927.81

注: 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3、购买资产经营情况

目前, 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业务经营稳定。

#### 4、效益贡献情况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20BJGX0496 号《审计报告》，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803.20 万元。

#### 5、盈利预测实现以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利润补偿协议》，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000.00 万元、5,200.00 万元和 6,500.00 万元，净利润指经审计的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20BJGX0496 号《审计报告》，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实现承诺口径净利润 4,803.20 万元，超过 2019 年度承诺利润，2019 年业绩承诺已实现。

附表：

-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日

#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附表 1: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一)

项目: 2015 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8,968.4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968.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968.4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其中: 2015 年度使用: 16,055.07; 2016 年度使用: 2,680.01; 2017 年度使用: 233.3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收购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	14,735.80	14,735.80	14,735.80	14,735.80	14,735.80	14,735.80	0.00	不适用
2	基于北斗导航的隧道内综合监测系统	基于北斗导航的隧道内综合监测系统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2017 年 2 月 28 日
3	基于北斗的灾情报送应急救援系统	基于北斗的灾情报送应急救援系统	2,100.00	2,100.00	2,100.00	2,100.00	2,100.00	2,100.00	0.00	2017 年 2 月 28 日
4	轻小型无人机防撞雷达	轻小型无人机防撞雷达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2017 年 2 月 28 日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8,835.80	18,835.80	18,835.80	18,835.80	18,835.80	18,835.80	0.00	不适用
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32.62	132.62	132.62	132.62	132.62	132.62	0.00	不适用
<b>合计</b>			<b>18,968.42</b>	<b>18,968.42</b>	<b>18,968.42</b>	<b>18,968.42</b>	<b>18,968.42</b>	<b>18,968.42</b>	<b>0.00</b>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二)

项目：2016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86,364.1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6,364.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6,364.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其中：2016年度使用：61,817.00；2017年度使用：20,623.64；2018年度使用：3,059.36；2019年度使用：864.1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收购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	收购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35,800.00	0.00	不适用
2	固态存储产品规模化生产项目	固态存储产品规模化生产项目	5,200.00	5,200.00	5,200.00	5,200.00	5,200.00	5,200.00	0.00	2019年10月8日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1,000.00	41,000.00	41,000.00	41,000.00	41,000.00	41,000.00	0.00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44,500.00	44,500.00	44,500.00	44,500.00	44,500.00	44,500.00	0.00	不适用
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64.10	864.10	864.10	864.10	864.10	864.10	0.00	不适用
<b>合计</b>			<b>86,364.10</b>	<b>86,364.10</b>	<b>86,364.10</b>	<b>86,364.10</b>	<b>86,364.10</b>	<b>86,364.10</b>	<b>0.00</b>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三)

项目：2020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38,010.6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8,010.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8,010.6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其中：2020年1-6月使用：38,010.6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 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 诺投资金 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收购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100.00%股权	收购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100.00%股权	22,750.01	22,750.01	22,750.01	22,750.01	22,750.01	22,750.01	0.00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750.01	22,750.01	22,750.01	22,750.01	22,750.01	22,750.01	0.00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14,449.99	14,449.99	14,449.99	14,449.99	14,449.99	14,449.99	0.00	不适用
剩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810.61	810.61	810.61	810.61	810.61	810.61	0.00	不适用
<b>合计</b>			<b>38,010.61</b>	<b>38,010.61</b>	<b>38,010.61</b>	<b>38,010.61</b>	<b>38,010.61</b>	<b>38,010.61</b>	<b>0.00</b>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一）

（截至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

项目：2015 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际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1. 收购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不适用	6,193.16	7,795.55	9,634.42	7,124.16	8,599.01	8,726.13	24,449.30	是 (累计承诺效益为 23,623.13 万元)
2. 基于北斗导航的隧道内综合监测系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基于北斗的灾情报送应急救援系统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轻小型无人机防撞雷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合计</b>		<b>6,193.16</b>	<b>7,795.55</b>	<b>9,634.42</b>	<b>7,124.16</b>	<b>8,599.01</b>	<b>8,726.13</b>	<b>24,449.30</b>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二）

（截至日期：2020年6月30日）

项目：2016年发行股份、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际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1-6月		
1. 收购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100.00%股权	不适用	4,500.00	6,000.00	7,800.00	9,600.00	4,806.57	6,107.90	8,775.83	8,886.57	不适用	28,576.87	是 (累计承诺效益为27,900万元)
2. 固态存储产品规模化生产项目	不适用	投产期第一年，12个月：1,493.46				不适用			10-12月：456.39	663.62	9个月：1,120.01	是
3.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受地铁长期施工及周边配套不成熟等因素影响，子公司奇维科技固态存储产品规模化生产项目正式投产时间延期至2019年10月8日。具体原因为：一方面，该项目位于西安市高新区草堂工业园，与奇维科技现有办公所在地之间规划有西安地铁6号线并自2017年以来一直处于施工期，受地铁施工影响，沿线管网经常中断，导致企业的信息系统无法正常、稳定的连接使用；另一方面，草堂工业园位置较为偏远且相关配套尚不成熟，使得员工上下班通勤时间明显变长，前期大部分员工搬迁意愿低。该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下作出的审慎决定。募投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

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0 年上半年，受全国新冠疫情爆发影响，子公司奇维科技固态存储产品部分订单发货有所延后，随着新冠疫情逐步得到有效控制，预计奇维科技固态存储业务实现效益将获得进一步增长。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三）

（截至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

项目：2020 年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际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收益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19 年		
1. 收购西安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和江苏恒达微波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	不适用	4,000.00	5,200.00	6,500.00	4,803.20	不适用	是
2.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合计</b>		<b>4,000.00</b>	<b>5,200.00</b>	<b>6,500.00</b>	<b>4,803.20</b>		